

拉曼大學

中華研究院中文系

論《文選》不收之詩尺度

**Discuss Requirement Rules Poetry in
*Selection of Refined Literature***

科目編號：ULSZ3094

學生姓名：劉砮娣

學位名稱：文學士（榮譽）學位

指導老師：方美富 師

呈交日期：2017 年 8 月 11 日

本論文為獲取文學士榮譽學位（中文）的部分條件

目次

題目-----	i
宣誓-----	ii
摘要-----	iii
謝辭-----	iv
第一章：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2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4
第三節 前人研究成果-----	5
第四節 研究難題-----	7
第二章：從蕭統選詩的趨向反證其文學理念-----	8
第一節 風教與翰藻-----	10
第二節 以立意為宗，不以能文為本-----	18
第三節 潛移默化，自然似之-----	23

第三章: 《文選》與齊梁作品-----	26
第一節 《文選》與《文心雕龍》的比較-----	27
第二節 《文選》對詩之音調、形式的要求-----	30
第三節 《文選》一書反映和投射的對象-----	35
第四章: 結論-----	46
徵引文獻-----	48
附錄-----	52

論《文選》不收之詩尺度

Discuss Requirement Rules Poetry in
Selection of Refined Literature

宣誓

謹此宣誓，此論文由本人獨立完成，凡論文中引用資料或參考他人著作，無論是書面文字、電子資訊或口述材料，皆已於注釋中具體註明出處，并詳列相關的參考書目。

簽名：_____

姓名：劉砒娣

學號：14ALB06631

日期：2017 年 8 月 11 日

摘要

本文以蕭統撰錄的《文選》為中心，分析文學史上極為重要的《文選》不收之詩尺度，以此窺其文學理念。論《文選》集錄標準，必須觸類旁通，作縱橫式的研究。所謂縱的研究，即時間的跨度，觀察衡諸《文選》有關的前後總集、詩文評，如《文心雕龍》、《詩品》、《玉臺新詠》，不分高下，只見異同；橫的觀測是，即與考察蕭統有關的左右人物與其生長環境，藉以找出《文選》不收之詩的標準。魏晉以來，文集增多，蕭統主張文質並重，取捨從嚴，集錄的作品詳近略遠。此前，百家爭鳴，不少人對於《文選》的評價提出一些意見，因較於今人的選本，可知蕭統同期大量的詩文未收入《文選》。作為一部劃時代總集，《文選》不錄經史諸子，撰選的詩文反映民間的甚少，對於詩文音樂性不著重，反之對作品的社會政教內容頗為重視，皆因其關注的對象不同。而《文選》對於陶淵明、鮑照等大家作品取擇失當與否，還是值得商榷。

關鍵詞：《文選》、蕭統、漢魏六朝詩、詠物、選學

謝辭

《文選》在中國歷史上曾為“顯學”，近十年來《文選》又受到國際漢學界的關注。因此“選學”研究是有難度和深度，雖然我在開始接觸時，已清楚這份艱辛。但在實際研究論文，才意識倍感壓力，常不知所措。對此，美富師或鞭策砥礪，或指點迷津，常使我獲益不淺，在惶懼的狀態中又鼓足精神。因此，這一論文的完成，實傾注了美富師的無數心血。感恩師恩浩蕩，做學生的惟有努力進步，不讓老師失望，或可報答老師恩情於一二。

永遠銘記於心的是我親愛父親——劉汶鏞。他還來不及見到我的論文完成，便離開了。我還未好好盡孝道，“樹欲靜而風不止”，每念及此，肝腸寸斷。惟以這本薄薄的論文獻於父親。我也滿懷感激家人的關心，每日的電話聯繫總是擔心我吃不飽，穿不暖，還擔心我不夠錢，不肯好好吃頓好的。可想而知，我清楚我不在的時候，母親每日還不是簡單粗茶淡飯，過一餐又一餐。

大學中文系三年的學習，對我固然是一次不同的開始，背井離鄉，一人在外需要打磨歷練，所幸遇到良師益友，讓我的大學生涯多姿多彩。這份論文的完成，友人婉蓁、順文、永銘，或提供膳食，或費神影印，或代查文章錯字，僅在此一一致謝。

我的學士論文完成了，但學習的道路還很漫長，未來是否繼續深造也好，我願以駑鈍之質，勤加鞭策，蛻變更好的自己，取得更好的成績。

第一章：緒論

駱鴻凱《文選學》〈纂集第一〉指出：

文籍日興，散無友紀，於是總集作焉。或以防放佚，使零篇殘什，並有所歸；或以存鑑別，使莠稗咸除，菁華畢出；斯固文章之品藻，著作之淵藪矣。總集之存於今者，以文選為最古。（駱鴻凱撰，2015：1）

《文選》計六十卷，分三十七類文體，所收集的作品從上古的周漢、迄至當時的齊、梁，長達千年。此時間跨度可謂包容中國文學史上的第一個黃金期，乃研究者不可不關注之處。《文選》編者，自《梁書·昭明太子傳》及《隨書·經籍志》（總集）以來，均認南朝梁武帝之長子——蕭統（501-531）¹。據《梁書》本傳，蕭統性格聰明睿智而仁愛寬和，好學問，愛詩文，常招攬才學之士交流學問。而《文選》的產生則是在蕭統在處理公務之餘，從大量的古今詩文中嚴格挑選出來，成為賞讀典範詩文的選集（〔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2），即《文選》最初是蕭統個人用的讀物²。然而，如果聯繫當時梁朝宮殿裡的文籍收藏背景來看，汗牛充棟，蕭統編輯詩文其實是有一定的

¹ 曹道衡，傅剛撰（2001），《蕭統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頁 71。

² 後來《文選》成為非個人玩賞的緣故，在隋朝它成了考試必讀的存在，其知名度提到提升，皆因《文選》對於隋朝士人而言，是在各方面具有實用性和速效性特色的歷代詩文典範作品的理想總集。當然這也是有出於政治的考量，鞏固朝廷力量的原因。詳見岡村繁撰，陸曉光譯（2002），《文選之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 18、59。

難度，而且當時確實已有先賢編撰的古今詩文選集³，他的重新編撰，是用何標準，何觀念？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文選》所構成的學術研究，叫“文選學”。而文選學一詞之始出，當自劉肅《大唐新語》卷九〈著述〉所載資料云：

江淮間為文選學者，起自江都曹憲。貞觀初（約 627 年），揚州長史李襲譽薦之，徵為弘文館學士。憲以年老不起，遣使即家拜朝散大夫，賜帛三百匹。憲以仕隋為秘書，學徒數百人，公卿亦多從之學，撰《文選音義》十卷，年百餘歲乃卒。其後句容許淹、江夏李善、公孫羅相繼以《文選》教授。開元中，中書令蕭嵩以《文選》是先代舊業，欲注釋之。奏請左補闕王智明、金吾衛佐李玄成、進士陳居等注《文選》。先是，東宮衛佐馮光震入院校《文選》，兼復注釋，解“蹲鴟”云：“今之芋子，即是著毛蘿蔔。”院中學士向挺之、蕭嵩撫掌大笑。智明等學術非深，素無修撰之藝，其後或遷，功竟不就。（〔唐〕劉肅撰，1984：133～134）

上述可謂簡短的文選學史，論述文選學起源於江淮，即現在的揚州，唐代文選學大興，以曹李師生為大家。今存的文選注以李善注和後來的五臣注為文選學

³ 據《隋書·經集志》載總集五百五十四部，六千六百二十二卷。詳見〔唐〕魏徵撰（1973），《隋書》（卷三十五），北京：中華書局。頁 1090。

主要內容。不過李善（？—689，？～周永昌元年）的“釋事忘義”與五臣注的“直接閱讀⁴”手法，大不相同。我們可以理解當時唐人對《文選》的重視，也不難理解宋人對《文選》抱有“文選爛，秀才半”的看法。陸游（1125—1209，北宋宣和七年～南宋嘉定二年）在《老學庵筆記》（卷八）指出宋朝國初，文人都以《文選》為標準，逢“草必稱王孫，梅必稱驛使，月必稱望舒，山水必稱清暉”。（〔宋〕陸游撰，1979：100）

在蕭統之前便有琳瑯滿目的選集和總集，據《隋書·經集志》載總集五百五十四部，六千六百二十二卷。我相信以蕭統東宮太子的身份，他應該非常清楚這些數目，然他還執意去完成編撰工作。我想這是蕭統的生活及文學傾向到底是受祖輩的遺傳和後天影響所形成的。蕭統自小就是處於書香世家，父親蕭衍乃竟陵八友之一，當時從東晉至南朝對於圖書文籍整理的熱情很高，故蕭統擁有充分的條件利用皇家所藏典籍。於《文選》的成書時間，據日本學者清水凱夫考證，大約是在大通元年底至中大通元年間(527 — 529)。以丁貴殯死於普通七年(526)十一月算起，蕭統服喪期滿應為大通元年十一月⁵，而具體擔任編選工作的劉孝綽又在中大通元年丁母憂。那麼真正進行編選工作的時間，不過一年多的時間。蕭統為何還如此執意要完成編撰，難道為了頗有盛名，可在他所處的時代裡，《文選》並不討好時人。

⁴ “釋事忘義”即引書以明出典，並釋音、校勘；“直接閱讀”即概括文句，或白釋或釋意。詳見游志誠撰（1996），《昭明文選學術論考》，臺灣：學生書局。緒論頁1。

⁵ 當時禮制，父尚在，子為母服喪一年。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本論文重點論述《文選》從第十九卷到三十一卷的詩類，錄詩 431 首，計分成二十三小類，其中大類“公讌”、“祖餞”、“詠史”、“遊覽”、“哀傷”、“贈答”、“行旅”、“樂府”、“雜詩”、“雜擬”，此乃蕭統之詩歌史中的主流。我主要應用 1986 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李善注《文選》⁶（六卷）和中華書局出版的逯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三卷）二書來進行研究中的資料。

從《文選》詩類中收集的詩人有 65 位，其中以西晉的作家為最多，共 24 位，以陸機為首，其次為劉宋 11 位作家，以謝靈運為首，再次為建安，收 7 位作家，以曹植為首。而在二十三類詩題中，有些詩人的地位是無可爭議的，集錄的作品無疑是受公認的好作品，證明蕭統的編撰能力。詹姆斯·高托夫（James R. Hightower）《文選及類型理論》（The Wen Hsüan and Genre Theory）：“撰分類型的概念是所有批評的基礎，有意識或無意識地，好的編撰者知道怎麼分類，如同一個有能力的作家一樣。”（〔美〕James R. Hightower，1957：512）

《文選》詩類的集錄作品最多的前十位作家為主，分別是陸機（53 首）、謝靈運（40 首）、江淹（32 首）、曹植（25 首）、顏延之（21 首）、謝朓（21 首）、鮑照（18 首）、阮籍（17 首）、王粲（13 首）和沈約（13 首）⁷，其他

⁶ 此乃胡克本李善注《文選》。清代胡克把尤刻本校勘重刊，並附《文選考異》十卷，成於嘉慶十四年（1809），後來中華書局於 1977 年縮小影印。

⁷ 詳參附錄一。

作家為副，以陳述《文選》不收之詩的緣由。內容以“贈答”、“樂府”、“雜擬”“詠物”為主要論證的詩類。

唯此，我採用蕭統同時代的作品做比較，如劉勰《文心雕龍》，鍾嶸《詩品》，徐陵《玉臺新詠》，以看出當時的時代風氣，文人的傳統筆法等等，以得到其中同與不同之處。

第三節 前人研究成果

駱鴻凱師承黃季剛門下，以紀黃氏文選學為名，成書《文選學》於 1928 年出版，是近代文選學得新看法的代表作。駱鴻凱在此書序文說到治文選學有二途徑：其一生考據家文選學；其二是詞章家文選學。前者主於“徵實”，後者謂之“課虛”。（駱鴻凱撰，2015：2）他在書中的第三源流章，列述選學門類，分別：註釋、辭章、廣續、讎校⁸、評論等等五大門。而這些都是概括了自唐以來至清的文選學範疇。

以現今而言，文選學的研究理應處上述五點以外，應還擴展到另外的研究領域。《文選》版本研究是“文選學”研究的基礎。由於李善注本身的成書經歷了很長的過程，不斷的編纂、傳抄等改動。於是，就有永隆本李善注、明州本李善注、尤克本李善注、胡克本李善注等等。最先發出聲音的是日本學者，斯波六郎在《文選諸本之研究》⁹考察《文選》的版本問題與編撰時間，通過詳

⁸ 讎校指專校李善注和五臣注的正誤及分合。

⁹ 詳見〔日〕斯波六郎在《文選諸本之研究》，原為《文選索引》的序言。頁 13。

細的文字對比，清理了 33 種《文選》的版本。中國學者王立群《文選版本註釋綜合研究》¹⁰可謂繼承了斯波六郎的研究，又進一步理清李善注本的發展演變，其中以目錄學著作和版本本身的文字內容入手。

清水凱夫《六朝文學論文集》提出文選學的研究不能僅停留在版本研究，應該進一步從文質上去研究。他嘗試探討新課題，用《新文選學說》論證《文選》編撰者並非出自蕭統一人而是劉孝綽主導編撰，以及把《文選》與《文心雕龍》做比較分析等等¹¹。古典中國文學者岡村繁在《文選之研究》指出《文選》並非是直接篩選古來的優秀詩文而編成的選集，它是以幾種已有的先行選集為基礎再度編撰的選集。而且《文選》編成以後並未在齊梁時期受到重視，反而到北朝、隋唐時代¹²才被重視的原因等等。

這一項新文選學提倡，中國學者也給予反映，許逸民在〈再談“選學”研究的新課題〉提出具體的新文選學項目。分別為：文選版本研究，文選學史，選學史料學，文選集注研究和選學大辭典¹³。（俞紹初，許逸民主編，1998：422～429）還有一位主要人物是專研《文選》和有關兩晉南北朝文學的學者曹道衡，他在《漢魏六朝文學論文集》中提及清代以來的文選學其實是依附在經學。清人的《文選》學著作之所以長於名物訓詁之學，其目的是通過治“選學”來證“經”，當然這些人貢獻還是高，但免不了有先入為主之見。他同時以不

¹⁰ 由於清人胡克家本《文選》在傳世本中影響最大，故在《文選版本註釋綜合研究》得到專題研究。詳見王立群撰（2014），《文選版本註釋綜合研究》，鄭州：大象出版社。

¹¹ 詳見清水凱夫《六朝文學論文集》，裡頭還有深入探討《文選》中梁代作品的撰錄問題，沈約“八病”真偽考等等。出自〔日〕清水凱夫撰，韓基國譯（1989），《六朝文學論文集》，重慶：重慶出版社。頁 194～211。

¹² 《文選》不被看好是由於當時齊梁時期崇尚“宮體學”有關，後來因隋文帝的詩文改革、科舉新政，和文選學興起，逐漸得到關注。〔日〕岡村繁撰，陸曉光譯（2002），《岡村繁全集・文選之研究》（第二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 117～143。

¹³ 第五項的選學大辭典分為八個細目，即：版本、著述、作家、作品、體類、典故、勝跡和選學術語。

同角度看待《文選》，闡明其體例、性質和價值，對《文選》篇目次第和文體分類提出新看法。

第四節 研究難題

本文遇到的難題是不容易把握蕭統的撰選標準，因為每個作家的文學觀各有所好。確實蕭統擁有濃厚的審美標準，對於文學的實用功能、教化功能等有著苛刻的要求。但是毋庸置疑的是他對於撰選詩文方面帶有自性情、趣味的本能心理，如流露在《文選序》的言論：“譬陶匏異器，並為入耳之娛；黼黻不同，俱為悅目之玩。作者之致，亦云備矣。”（〔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2）其中以“娛”、“玩”為喻，絕非偶然。蕭統嗜統的審美有另於當時文學的主流，與他同於齊梁時期的作家劉勰和鍾嶸並不如他般欣賞陶淵明，這也證明蕭統的文學觀大是不同。

其二，若是僅以《文選序》為蕭統撰選詩文的標準則過於武斷，《文選序》不足八百字，然集錄的作品已是約六百篇（首）的作品。雖本文僅選詩類為主要研究，但是也必須把當時的其他詩文集和蕭統本人的其他文學作品為參考，方得其真章。

第二章： 從蕭統選詩的趨向反證其文學理念

蕭統所處的時代，士大夫們和漢代那般惟尊儒教的情形不同。他們是即有根深蒂固的儒學教育，也經南朝初的玄學的熏陶，但是因為兼備玄儒這種相反的思想，實屬不易，所以始終膚淺的了解，勢必成不了律身的思想。結果，士大夫尊玄儒的逐漸少了，對文史的重要性逐漸增加了。尤其是“文”的地位最高，凌駕於其他之上。

《陳書·文學傳》（卷三十四）：“夫文學者，蓋人之所基歟。是以君子異乎眾庶。昔仲尼之論四科，始乎德行，終於文學¹⁴。斯則聖人亦所貴也”。

（〔唐〕姚思廉撰，1981：473）。六朝士大夫就是把文學看作人倫之本，是視自己與眾庶不同的標誌，所以格外重視文學修養。創作詩文為維持貴族生活的要素，因此便有以詩文優劣來拔擢士大夫，詩文也成了通向祿利之路。結果，無論貴族還是寒門皆放棄研修儒學而專事苦心創作詩文。

裴子野《雕蟲論》進一步記述上面狀況的具體時期：

¹⁴ 論語四科「文學」專指學術，這裡的文學一方面注重文辭，卻依然重視經籍，甚至排在文采之前。如《晉書》（文苑傳）載成公綏，少有俊才，詞賦甚麗，但看重的是他博涉經傳。詳見〔唐〕房玄齡等撰，（1974），《晉書》（卷九十二），北京：中華書局。頁 2371。《南齊書》（文學傳）載丘靈鞠獻挽歌詩三首，受帝賞之，不過對丘少好學，善屬文，更為重視。同為齊梁文學傳載陸厥少有風采，好屬文。詳見〔南朝梁〕蕭子顯撰，（1972）《南齊書》（卷五十二），北京：中華書局。頁 889～897。《梁書》（文學傳）（卷四十九）載何遜詩質則過儒，麗則傷俗，但看重他八歲能賦詩。吳均詩文極受沈約稱賞，更重視他家世寒賤，好學。詳見〔唐〕姚思廉撰，（1973）《梁書》（卷五十），北京：中華書局。頁 693～698。《陳書》（文學傳）杜之偉家世儒學，以三禮專門。顏晃有辭采，但看重少孤貧，好學。詳見〔唐〕姚思廉撰（1981）《陳書》（文學傳）（卷三十四），北京：中華書局。頁 453～456。

爰及江左，稱彼顏、謝，歲繡鞶帨，無取廟堂。宋初迄於元嘉，多為經史，大明之代，實好斯文。高才逸韻，頗謝前哲，波流相尚，滋有篤焉。自是閭閻年少，貴遊總角，罔不擯落六藝，吟詠情性，學者以博依為急務，章句為專魯，淫文破典，斐爾為功。（〔宋〕李昉等撰，1966：3873）

而真正形成極端愛尚詩文，是在宋大明年間（457-464）以後，如明帝繼此大明之世，每當宴集之際，命朝臣發表詩文，不善詩文的將臣，有的托病，有的賣他人詩充當是自己的，於是乎形成“天下向風，人自藻飾，雕蟲之藝，盛於時矣”（《雕蟲論·序》）來映射時人，以詩吟詠，重視文學才華的盛況。

時至梁朝，此風也未改變。見《梁書·文學傳》（卷四十九）中所列舉的沈約、江淹、任昉都是因詩文被選為高官的例子。而且，同為蕭統一起編撰《文選》的學士，如劉苞、劉孝綽等人也因為這個機遇而獲崗位。由此可見，在梁朝的文學是直接與祿利之路相聯繫。結果社會風氣，人人埋頭創詩文，大多數不過是平凡之作，有些甚至是為迎和高官貴族喜好而產生的劣作，反而以為天降傑作而沾沾自喜。面對建安以來的文學作品，到晉、宋後急劇增多，鍾嶸也認為所謂“苦覽者之勞倦”的問題，比起摯虞時期來得嚴重多了。鍾嶸為此憂慮，故在《詩品·序》批評道當時的士人學子，剛學習訓詁、文字、音韻，便開始投入作詩的生涯，導致作品平庸不說，還因此沾沾自喜，嘲笑曹、劉的詩古拙，尊鮑照、謝朓為無人可比的存在，卻終究效法不了他們萬分之一。

正因為出現了“輕欲辨彰清濁，掩疵病利”這狀況，提供規範的作品選集正合時宜，蕭統編撰《文選》也是受這種影響而產生。蕭統在序文已經表明：

余監撫餘閑，居多暇日，歷觀文囿，泛覽辭林，未嘗不心遊目想，移晷忘倦。自姬漢以來，眇焉悠邈，時更七代，數逾千祀。詞人才子，則名溢於縹囊；飛文染翰，則卷盈乎緗帙，自非略其蕪穢，集其清英，蓋欲兼功，太半難矣。（〔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2）

他編輯《文選》的目的是通過《文選》蒐集千年的優秀作品“集其清英”，向當今之士展示規範的詩文之作，使其享受千年的文學成果。

第一節 風教與翰藻

雖然蕭統是在這種上述背景之下編撰了《文選》，可以看出它有所繼承，也有所自我的獨立見解。魯迅先生（1881—1936）〈且介亭雜文·序文〉指出編輯文章有兩種辦法，或分類或編年。

分類有益於揣摩文章，編年有利於明白時事。（魯迅撰，1981a：3）

蕭統繼前人的傳統，按文體分類，這點而言，他率領其手下的文士們做得非常出色，這是一個歷史大功績。可他也有自己的要求，那就是他對文抱有不斷進化的觀點，而進化的標誌是踵事增華，蕭統不但不選《經》，撰寫《文選·序》道：

若夫姬公之籍，孔父之書，與日月俱懸，鬼神爭奧，孝敬之準式，人倫之師友，豈可重以芟夷，加之剪截？老、莊之作，管、孟之流，蓋以立意為宗，不以能文為本。今之所撰，又以略諸。（〔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3）

阮元（1764—1849，清乾隆二十九年～清道光二十九年）是第一個分析這一節文字的人。他在《與友人論文書》裡說：“昭明《選序》，體例甚明。後人讀之，若不加意。《選序》之法，與經、史、子三家不加甄錄，為其以“立意”“紀事”為本，非“沈思”“翰藻”之比也。¹⁵”（〔清〕阮元撰，1967：1）這裡應當說蕭統認為儒家經典太神聖了，不適宜加以節選，故秉此着選家對選文的體例以寄寓其尊經之意。

蕭統也不選子書，認為它“蓋以立意為宗，不以能文為本。”同時，他不選由他人記載的名人的言辭，認為“事異篇章”。而最引起後人的非議的，則是不選史書中的記事之文，卻又說：“若論其贊論之綜緝辭采，序述之錯比文華，事出於沉思，義歸乎翰藻，故與夫篇什，雜而集之”。這看來是自亂

¹⁵ 馬積高在〈《文心雕龍》與《昭明文選》中對“文”的看法比較〉指出這在當時而言是正常的，後來選文者除曾國藩等個人外也不選《經》。俞紹初，許逸民主編（1998），《中外學者文選論集》，北京：中華書局。頁321。

其例，但正是這點，蕭統把他對“文”的看法表達很清楚。即他所謂“文”，從正面說，要“事出於沉思，義歸乎翰藻”；從反面說，就是既要排除只有“立意為宗”的學術論著，也要排除只着眼於“褒貶是非，紀別異同”的徵實質史。

朱自清（1898—1948）在〈《文選序》事出於沈思義歸於乎翰藻說〉一文，認為“事出於沉思，義歸於翰藻”，事義指事類，即典故成語，翰藻則以運用比喻為主；因此，“事出”二句“不外乎善於用事、善於用比之意”。

（朱自清撰，1980：40）“事出於沉思，義歸於翰藻”的解釋，我認同朱自清先生的意見。“事”和“義”，是“事義”以詞組儷句中的分割對舉。事義，就是以事見義，義含事中。沈思，就是深思；翰藻，就是文采。這兩句話緊接上兩句“綜輯辭采”，“錯比文華”當作為補充，用以說明史籍中贊、論、序、述的藝術特點。具備這些特點的才可以說“文”，但不能逆轉推說凡事“文”都必須具有這樣的特點，更不能意味只有具有這樣特點的“文”才能撰錄。

沈玉成〈《文選》的選錄標準〉中指出蕭統主要說的是“文”與“非文”的界線，而他的所謂“文”，又是中國傳統的“文章”，其概念不同於現代文藝理論中所說的文學作品。這裡帶出了兩層意思。第一層指的比較簡單，從性質上來看，經書、子書、史書，或居於“文”以上，或外於“文”之列。只有贊、論、序、述，因為具有上述特點而可以劃分在“文”的界線之內。第二層意思，從體制上說，“文”應當時“篇章”、“篇翰”、“篇什”，即是獨立成篇的詩文。子書、史書之所以不列於“文”，因為“事異篇章”，“方之篇翰”，各有所不同。”（俞紹初，許逸民主編，1998：240）贊、論、序、述雖然是史傳的一個組成部分，但多數是作者所發的議論，具有相對獨立的意義，

分而析之，已接近於“篇什”，所以可以另眼相看，故蕭統把它們和單篇的詩文“雜而集之”。這裡也反映了蕭統編撰《文選》的眼光，也表現了蕭統充分的文學自覺。

東漢後期，文學逐漸脫離了經學的附庸地位，即“文學”一詞含義不再專指學術。到南朝時代，已經蔚為大國。要為“文”確定一個範圍，蕭統的認為文章會在既有的基礎上加以改變，其《文選序》：“若夫椎輪為大輅之始，大輅寧有椎輪之質；增冰為積水所成，積水曾微增冰之凜，何哉？蓋踵其事而增華，變其本而加厲。物既有之，文亦宜然。”（〔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1）蕭統在《文選序》裡清楚表明了文章會隨之發展，事物的演變也是如此，所以這種“隨時變改”的情況下，說明文章是有一個發展脈絡的，由質樸到華美。朱曉海在〈讀《文選序》〉提及蕭統通過文章“眾制鋒起”的發展史，具體的說明文章“隨時變改”的情況，“文章‘眾制’中，蕭統著筆著賦、詩兩大類上。而文學始祖《詩經》並非合乎蕭統心目中的真正的“文”，故特別以“篇章”、“篇翰”來意指，以與人類文明歷程中的其他“文籍”區隔¹⁶。（徐中玉，郭豫適主編，2003：111～113）

蕭統文學思想，屬於塗飾了齊梁彩色的儒家體系。他並沒有忽視作品的思想。《文選序》的前半，雖襲用了大量《詩大序》緣情言志的基本觀點，因為他注意到了作品的社會作用，要求它們具有政治教化功能，即以國家為中心，

¹⁶ 《三國志》卷二十一《劉劭傳》載夏侯惠薦劭表，其中“文學之士嘉其惟不詳密”、“文章之士愛其著論屬辭”各為一項優點，漢、魏人所說的“文學”乃經學，是“儒”經學“術”與“文章”有別，乃漢、魏舊義，但經書不同於經學，此其一。漢、魏所說的“文章”外延甚寬泛，乃著述的同義詞，與後來的“文章”主流指涉有別，此其二。故蕭統此說乃具新意。詳見〔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盧弼集解（1984），《三國志集解》，北京：中華書局。頁619。

為國家政治服務的思想，這也是以儒家思想為淵源的中國文學的一個傳統。

《文選》所選作品首先著眼於有無教化功能，能否起到“抒下情而通諷諭”的作用。《文選》之體可分為三大類：賦、詩和文。而每一體從選篇到編次都體現了這一指導思想。如《文選》撰選五十七篇賦¹⁷，一共十五類，各類排序，以“京都”為先。《文選》賦類開篇便是八大京都賦¹⁸，因為京都歷來是帝王所居，政令所出，乃一國之中心，想必蕭統以京都為首，顯然是刻意為之。而詩以“補亡”為首，雜文以詔令為先，無一不體現著以國家為中心。

蕭統的文學觀要求也涵蓋作家寫作的真實思想感情，如同蕭統在〈陶淵明集序〉結末寫道：

橫素波而傍流，干青雲而直上。語時事則指而可想，論懷抱則曠而且真。加以貞志不休，安道苦節，不以躬耕為恥，不以無財為病。自非大賢篤志，與道污隆，孰能如此乎？（〔晉〕陶淵明撰，袁行霈箋注，2003：613～614）

蕭統非常喜好陶潛之作品，如痴如醉，贊美陶詩即抒情言志，又儒道兼之。比之陶詩文，他更欣賞陶潛的處世之道，卻並非從詩文本質優劣評斷，又引用了

¹⁷ 京都、郊祀、籍田、略獵、紀行、遊覽、宮殿、江海、物色、鳥獸、志、哀傷、論文、音樂、情，計 15 類。

¹⁸ 班固〈西都賦〉、〈東都賦〉；張衡〈西京賦〉、〈東京賦〉、〈南都賦〉；左思〈蜀都賦〉、〈吳都賦〉、〈魏都賦〉。

蘇秦、霍光、漁父等人的典故來形容陶淵明視名利為糞土，懂得“聖人韜光，賢人遁世”的道理。

卡爾-海因茨·波爾（Karl-Heinz Pohl, Trier）〈中國文學批評的連續性與不連續性——從前現代到現代〉（Continuities and Discontinuities in Chinese Literary Criticism –From the Pre-Modern into the Modern Period）：

對於中國古代作家而言，儘管他們沒有現代的理論術語和流行語，但是
在這兩個方面，即文本和作者之間都是相互交織在一起的，不能以另一
方作為代價來放棄。¹⁹

蕭統會這麼獨具慧眼，也是與其思想、心境有關，他雖然貴為太子，但從小處於宮廷的種種矛盾中，身心並不自由。故蕭統〈陶淵明集序〉說：

有疑陶潛之詩，篇篇有酒；吾觀其意不在酒，亦寄酒為跡也。（〔晉〕陶淵明撰，袁行霈箋注，2003：615）

儘管陶淵明已謝世近百年，蕭統與他所隔代相望，但讀陶詩時仍然強烈感受到陶潛心中的抱負，以及他心胸闊達的形象。為了表示崇敬之情，蕭統親自為陶淵明編輯作品集，編定了《陶淵明集》八卷，為陶寫序，作傳，還在《文選》

¹⁹ 詳見 Wolfgang Kubin(Hg.),2013.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Possible?:Towards the Birth of Chinese Literary Criticism. *ORIENTIERUNGEN*,頁 24。

中撰錄了八首陶詩²⁰，是詩類的集錄作品中排行第 13 位的作家。同為梁朝人的劉勰撰寫的《文心雕龍》並未提及陶淵明，可能是劉勰所處的時代，陶潛的作品並未得到很好的編集，劉勰囿於見聞，對他不堪了解。另外的原因是反映了當時文壇上的政治風氣，自曹魏施行“九品中正制”以來，門閥貴族是不但掌政權，還在文壇上隻手遮天。而且當時盛名的作家多出自於高門，像陶淵明那種出身破落貴族地主家的避世之士，詩風又平淡自然，確實難得到高門的品評了。

陶詩在鍾嶸的《詩品》也僅列之中品，說“世嘆其質直”，稱為“古今隱逸詩人之宗”（〔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2007：260），評價並不高。而《玉臺新詠》也僅錄一首陶詩，即《擬古》（日暮天無雲）。以這一點來看，蕭統可謂獨具慧眼，他是最早認識到陶淵明的價值，看重的正是“此亦有助於風教也”。與陶淵明類似的還有鮑照。這位“才秀人微，故取湮代之²¹”的詩人，也是在《文心雕龍》一字未提，而在蕭統《文選》中選入鮑照作品約二十篇之多。清水凱夫贊同道：“編輯詩歌文選是一種自我表現，必定有其理論作為撰錄的目的和標準，而且這種理論絕對不超越編者生活的時代背景而存在，而是始終處於其時代背景的強烈影響下。”（〔日〕清水凱夫撰，1989：67）當然，更主要是當時的背景在於蕭梁時代的思想活躍，文壇上流派紛呈，彼此較量，議論交流，也通過清理傳世作品的方式深切著明地宣傳自己的觀點，指引發文學發展的方向，也是蕭統樂於從事的一件工作。

²⁰ 我敢想蕭統編撰《文選》也選入了左思的《詠史》、《招隱詩》和《雜詩》，其原因可是陶淵明出自“左思風力”，二人擁有同樣際遇，起到了承上啟下的傳承。

²¹ 詳見〔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2007），《鍾嶸詩品箋證稿》，北京：中華書局。頁282。

同時，蕭統又像孔子一樣，在藝術上主張兼重文質。在《答湘東王求文集及〈詩苑英華〉書》中，他說：“夫文典則累野，麗亦傷浮。能麗而不浮，典而不野，文質彬彬，有君子之致，吾嘗欲為之，但恨未逮耳²²。”這可以算是“綱領性”的意見。《論語·雍也》：“質勝文則野，文勝質則史。文質彬彬，然後君子。”（程樹德撰，1990：400）蕭統幾乎照搬《論語》，但概念內涵卻有發展變化。《論語》中“質”是何意，前人的意見並不一致。知詞義上，質的本義指本體、實質、內容。撰入在《文選》裡陸雲《大將軍宴會被名作詩》：“神道見素，遺華反質。”李善注；“質，謂淳樸也”。（〔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951）黃侃（1886—1935）疏“文質彬彬”也取這一意義。如此一來，可以理解蕭統所說的質，可以是指內容，也可以理解為風格。聯繫上文來看，以後者的可能性為大，即指藝術風格的素樸。文質彬彬和沈思、翰藻並不完全矛盾，前者可以包含後者。要達到“麗而不浮”，需要用事精切，屬辭典雅，也就是沈思、翰藻，方受青睞。

蕭統注意到作品的思想內容，在藝術上提倡典麗而反對浮艷。因此，《文選》才撰錄了上述從屈原到鮑照的若干作品。《文選》不選思想空虛，風格輕艷的艷體詩和詠物詩。此外，《文選》又把樂府民歌中的情歌以律排斥，因為蕭統看來，這些下里巴人，俚俗之曲，既無裨於“風雅之道”（《文選序》），同樣是不足登大雅之堂的浮艷之作。

但是沈玉成在〈《文選》的選錄標準〉指出蕭統的文學思想中存在矛盾。緣情言志和文質彬彬的理論，在《文選》的撰錄實踐中打過相當大的折扣。

²² 曹旭、陳路、李維立選注（2015）《齊梁蕭氏詩文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頁 288。

“事出於沈思”兩句，在文字邏輯上是對於歷來史傳中的贊、論、序、述，藝術特點的概括，但是這樣的藝術特點絕不止於贊、論、序、述。（俞紹初，許逸民主編，1998：243）《文選》所收的作品多是詳近略遠，特別是魏晉以後的作品，大部分符合沈思、翰藻的要求，看是理所當然，但並不能從此而得出這就是選錄的標準的結論。不過可以確定沈思翰藻反映六朝文學之時風，反映對於文之功用越來越高的要求。

最後還需要說明的是《文選》這一類總集的編撰不是為了藏之名山，而是使“覽者”免於“勞倦”，並且讓“屬辭之士，以為覃奧之取之”（〔唐〕魏徵撰，1973：1089）。撰錄作品除了要貫徹選家本人的指導思想以外，還有考慮到客觀的需要，即通過《文選》蒐集千年的優秀作品，向當今之士展示規範的詩文之作。

第二節 以立意為宗，不以能文為本

蕭統重孝也重仁，《梁書·昭明太子傳》載其母“（丁）貴嬪有疾，太子還永福省，朝夕侍疾，衣不解帶。及薨，步從喪還宮。及殯，水漿不入口，每哭輒痛絕。”（〔唐〕姚思廉撰，1973：20）又載，蕭統“平斷法獄，多所全宥，天下皆稱仁。”普通年間，大軍北伐，因而京城糧價漲升，百姓處於水深火熱之時，蕭統命部下縮衣節食，派人把衣物救濟難民，關注百姓安危。大通二年（528）春，上疏諫止征發義興、吳興、吳郡三郡民丁開漕溝渠的工事。這些行動

都是關心人民的表現。蕭統早年通習儒家經典，在《七契》末段，他通過文中人物的嘴，主張君主應該尊用儒學之士，躬行節儉，“行仁義之明明”。

在日常生活方面，身為皇太子的蕭統公事之餘，也是崇尚生活簡樸、情趣比較高尚，不好女樂。他學識淵博，愛好文學創作，招納一大批才學文士，備加禮遇，時常一起商榷古今。當時一般貴族重視聲樂女伎的享受，他卻不愛。

《梁書》本傳說：

（蕭統）性愛山水，於玄圃穿築，更立亭館，與朝士名素者遊其中。嘗泛舟後池，番禺侯軌盛稱此中宜奏女樂，太子不答。詠左思《招隱詩》曰：‘何必絲與竹，山水有清音。’侯慚而止。出宮二十餘年，不畜聲樂。少時敕賜太樂女妓一部，略非所好。（〔唐〕姚思廉撰，1973：21）

這種生活情趣，在他的《與何胤書》、《答晉安王書》、《七契》等文章皆有鮮明的表現。其實這在蕭統的思想中形成了一種複雜的格局，他既有儒家正統思想，又有佛道寄情山水崇尚自然的審美追求。而反映到對待文學的態度上，則形成了他三教合流以儒為主的文學觀。這表現使他在文藝上的愛好典雅的文章，而不愛浮艷的作品，強調文學作品的社會內容及其教育作用。在《陶淵明集序》中，他竭力推薦陶潛的詩文，同時對陶潛描寫愛情而“卒無諷諫”的《閒情賦》加以指摘，也是基於這個原因。

蕭統評陶淵明可謂獨具慧眼，看分析他在《陶淵明集序》、《陶淵明傳》及《文選》中對陶淵明的評價與對其詩的選錄，則可看出他對陶詩的推崇與指瑕

正是他自己審美理想及文學觀的現實反映。他對陶淵明的評價喜愛到恨生不同時的程度，實際上體現的正是蕭統本人的精神追求。應該說蕭統在陶淵明身上寄託了他本人的人生理想，如同蕭統撰選《文選》“雜詩”類，多為表現“詩言志”而作的詩。“雜詩”是《文選》二十三類之一，難以判斷是否依內容劃分還是以體制劃分出。雖然“雜詩”類前三組詩分別是“古詩十九首”、“李少卿與蘇武詩”與“蘇子卿詩”，內容多是“不是遊子之歌，便是思婦之詩”。而其餘“雜詩”例，如曹植《雜詩》六首，其一寫懷人，其二寫遊子，其三寫思婦，其四寫佳人，其五寫遠遊，其六寫遠望抒懷。雖然這些詩難以考察是因為什麼具體歷史事件而發，詩裡頭的主人公，也難清楚表明是詩人自己。這只能推論作家自己認為這些不具有敘事功能，而是純粹抒發內心情感而作。所以是“無題”，是言志，因為不是刻意、也不是為某具體事物而作。故李善注：“雜者，不拘流例，遇物即言，故云雜也。”（〔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1359）即表示“雜詩”以抒發個人情懷為主，還未自覺地把個人與社會結合，除了曹植《雜詩》其五、其六則有帶出報國之志。但這也僅歸納於蕭統崇尚曹植詩作為由，因“雜詩”類錄二十七家詩人，唯曹植有明顯“述志”。

從“贈答”詩類來看，“贈答”在《文選》詩類中總數僅次於雜詩而位居第二，計 72 首詩。蕭統撰選的“贈答”詩皆含三種條件，第一是詩題中帶出“贈”或“答”字眼²³；第二，它有具體的贈答對象；第三，它具有針對性的贈答應內容。贈答詩在建安時期具體成形，並蔚然成風，與其時的文學集團的活

²³ 宋恪震在〈贈答詩的勃興〉指出齊梁時期也出現了代言體的“贈答詩”，如潘岳《為賈謐作詩贈陸機》，陸機《為周夫人贈車騎詩》等等詩作，在當時也蔚為風尚。詳見中國文選研究彙編，（2003），《《文選》與“文選學”——第五屆文選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學苑出版社。頁 237～247。

動有關，及彼此往來的情形，多有關聯，若論當時的集團活動，贈答詩是必須關注的焦點。（梅家玲撰，2004：114）《文選》選入建安時人的贈答詩計有 12 首，受贈人等多數也是建安文學集團的人。南北朝贈答詩作為一個結交的產物，其內容豐富，立足於友情上的傾述，力求自己的真情能夠打動對方，而且在贊美之餘也不忘諷諭。《文選》集錄的“贈答”詩類正是如此，所以若以送別友人，以離別之意的“贈答”反不重視。蕭統認為贈答詩的議論重於抒情，以曹植《贈白馬王彪詩》為例，詩中大部分是書寫兄弟離別之悲，更透過對讒巧之徒的怒訴，反映其兄曹丕迫害兄弟的怨憤。

那麼符合蕭統撰選“贈答詩”三個條件的陶淵明，為何一首也得不到青睞呢？陶淵明現存贈答詩 17 首²⁴，比例雖不多，但非沒有佳作，如《贈羊長史》詩憂時感事，體現君子贈人之言給予忠告，清朝儀衛老人甚至推許為陶詩的佳作。（〔清〕方東樹撰，2006：102）然以蕭統的選文尺度，陶詩不免缺乏文采雕飾，有違“翰藻”的意涵，故不被選入。此外，“贈答詩”以“夫妻唱和”不收，“愛慕情懷”不收，於《文選》中唯一仍見以情誼而非議論的僅有謝氏兄弟互贈的詩²⁵，有表達離別之際，或描述依依不捨，或遊歷所見所聞抒寫。

蕭統在《答晉安王書》中表示自己縱觀六籍也好，精讀文史也罷，他相信唯有通過閱讀的實踐，注意到了文學作品的教育內容及其教育作用，這跟劉勰“聖因文以明道”的說法相通。《文選序》說：“楚人屈原，含忠履潔，君匪從流，臣進逆耳……騷人之文，自茲而作。……《關雎》、《麟趾》，正始之道著，桑間，濮上，亡國之音表，故風雅之道，粲然可觀。”（〔南朝梁〕

²⁴ 詳見遼欽立輯校（1983），《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北京：中華書局。頁 967～1014。

²⁵ 謝靈運《酬從弟惠連》，謝惠連《西陵遇風獻康樂》。

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1～2）這些話都表現蕭統對於作品的政治社會內容是頗為注意。在《答湘東王文集及〈詩苑英華〉書》中，蕭統說：

吾好詩文，迄茲無倦。……與其飽食終日，寧遊思於文林。或日因春陽，其物韶麗。樹發花，鶯鳴和，春泉生，暄風至。陶嘉月而嬉遊，藉芳草而眺矚。或朱炎受謝，白藏紀時，玉露夕流，金風多扇。悟秋山之心，登高而遠託。或夏條可結，倦於邑而屬詞，冬雲千里，觀紛霏而興咏，密親離則手為心使，昆弟宴則墨以硯露。（曹旭等選注，2015：288）

蕭統在處理政事之餘就是讀書作文為主要活動。他對文學作品的產生和其內容的看法，有涉及了自然物色和日常親朋聚散等對人的影響這些方面。這跟《文心雕龍·物色》篇中的看法和《詩品·序》中間的“若乃春風春鳥，秋月秋蟬，夏雲暑雨，冬月祁寒，斯四侯之感諸詩者也。嘉會寄詩，離羣托詩以怨”

（〔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 2007：76）又是相通，四季變化最能引發詩情。岡村繁先生也認為在陽春白雪、爽秋山野、炎夏綠陰、寒冬白雪，大自然一年四季的推移流轉都曾是昭明太子悠遊玩賞的對象，與此相伴隨的則是思親情懷和屬辭雅好。昭明太子的生活情趣以及其詩文創作與鑑賞在他生活中的意義由此可見一斑。（〔日〕岡村繁撰，2002：73）如此，可知蕭統對於文學作品的內容要求是比較廣泛的，它可以說富有政治性社會性的事件，也可以說個人日常生活事件。

第三節 潛移默化，自然似之

東漢後期，文學逐漸脫離了經學的附庸地位，到南朝時代，已經蔚為大國。此時的文學作品日益繁多，雜亂無章，故別集與總集的編撰大量湧現，如李充《翰林論》，摯虞《文章流別集》，王逸《漢詩》等等。蕭統編撰《文選》也含上述原因所致，但他撰選詩文的標準是既要代表一個時代的特點，也有突顯作家成就和個性的作品，在思想上不拘一家，在藝術上不限一體，擇優選取了有代表性和有影響的好作品。

清水凱夫解釋編者編撰的目的堪稱允當，即編輯詩歌文選是一種自我表現，必定有其理論作為撰錄的目的和標準，而且這種理論絕對不超越編者生活的時代背景而存在，而是始終處於其時代背景的強烈影響下。（〔日〕清水凱夫撰，1989：67）當時整個南朝都重視文化學術。在南朝的士族，郡望家世而外，文化素養是其特有的標誌，熱衷於知識的積累乃成為一時的風氣。蕭統詩歌觀仍受有傳統以及其父蕭衍的熏陶。蕭統對於四聲不感興趣，與其父蕭衍有關，《梁書·沈約傳》：

（沈約）又撰《四聲譜》，以為在昔詞人，累千載而不寤，而獨得胸衿，窮其妙旨，自謂入神之作；高祖雅不好焉。帝問周舍；“何謂四聲？”舍曰：“‘天子聖哲’是也”然帝竟不遵用。（〔唐〕姚思廉撰，1973：232）

這一點對蕭統的影響不小，齊梁詩人，寫詩有些講究四聲八病，有些不講究，但他們的作品往往是新體，即永明體與古體並存。但見《文選》中入選的古體為多，以當代（齊梁）詩人中選得最多的是江淹，謝朓和沈約，其中江詩三十二首都是古體，入選的謝詩和沈詩也是古體為多。

《魏書·溫子昇傳》載，梁武帝稱讚溫子昇時曾經說：

“曹植、陸機復生於北土”（〔北齊〕魏收撰，1974：1876）

可見梁武帝對於曹植與陸機的重視。那麼我們考《文選》雜擬，首錄陸機的《擬古詩十二首》，同卷也錄謝靈運之《擬魏太子鄴中集詩八首》，我們深知陸謝於齊梁時期固有高名，《詩品》並列為上品。這裡也指出了當時的人並不輕視擬詩。六朝是求新尚奇的時代，求新容易傾向於訛變。當時同一時期的江淹、鮑照是唯新是尚的作者，而二者皆有大量的擬古之作。江淹的《雜擬》三十首皆收入《文選》，是書中同一作者獲選錄同一性質最多的詩。鮑照的《擬古》八首中，有三首被《文選》收錄。然而《文選》捨棄了鮑照《擬行路難》等名作，以及陶淵明《擬古九首》，這是為何？

擬古詩在六朝詩歌創作中，很多時候並非托古言志，我認為《文選》於“擬古”的選詩標準，是或出古人名，或顯古地名，或用古代事以及假想自己為古人。如鮑照《擬古》三首皆有“魯客”、“漢虜”以及“飛步遊秦宮”，還是陸機的《擬古》十二首皆有具體的模擬對象，有着以視古人的遭遇為自己的遭遇而作。他的《擬古十二首》有選擇性的模仿《古詩十九首》，頗能得其

神似，與建安時期用舊題寫新事不同，但也不無新意。而陶淵明《擬古九首》並沒有與之相比擬的古詩，其擬古之作，更像是出自“自家格”，不似傳統的“擬古”，更像是詠懷，嘆好景不常，世事無常。故可推測蕭統仍受時代風氣制約，不取《擬古九首》。

此外，江淹《雜體詩三十首》憑各自詩題凸顯給讀者一個深刻印象，且詩中的描摹與敘寫極有感染力，故進入《文選》“雜擬”類。但是其後期之作《效阮公詩十五首》則為遜色，江淹有意把諷諫之意表白自己，極力表現自身性情，而失去阮詩“憂詩獨傷心”的為了社會與個人的感發，而不多用理性化的語句來點明主題，這也是《文選》不錄《效阮公詩十五首》之因。

第三章：《文選》與齊梁作品

蕭統撰錄《文選》與其當代的各大家作品相比，毫不遜色。有人爭議《文選》輯錄的作品真實性，有人評論《文選》是第一詩文總集。岡村繁先生在著作《文選之研究》表示他懷疑《文選》中大部分作品極有可能並非直接從大量原始詩文中採集而來，而是從原有的詩文集中再度抽選編撰的結果。

（〔日〕岡村繁撰，2002：87）這個確實不否認，因為前人的作品佳，便宜參考，不過蕭統身為編撰者仍然有自己的觀點去編選作品，這裡要談的是蕭統的編撰觀點有沒有受到當時大家的影響。魯迅先生〈選本〉認為：

凡選本，往往能比所选各家的全集或选家自己的文集更流行，更有作用。冊數不多，而包羅諸作，……但還在近則由選者的名位，遠則憑古人之威靈，讀者想從一個有名的選家，窺見許多有名作家的作品。所以自漢至樸的作家的文集，並殘本也僅存十餘家，《昭明太子集》只剩一點輯本了²⁶，而《文選》卻在的……凡是對於文術，自有主張的作家，他所賴以發表和流布自己的主張的手段，倒並不在作文心，文則，詩品，詩話，而在出選本。（魯迅撰，1981b：136）

²⁶劉案：《全梁文》（卷19～21）只有三卷收入。

毋庸置疑的《文選》本身確實反映了蕭統的主張，不否認有自我的文學喜好篩選，只是並沒有有系統性的闡述。但是其文學主張和《文選》的選文趨向仍然可以窺見。

第一節 《文選》與《文心雕龍》的比較

蕭統對劉勰則深相愛接，可能是他們之間的聯繫相對多的關係，無論是文學見解相類，文體觀念也相似，加上《文選》的作品有若干是《文心雕龍》曾經提到並給予好評，所以產生了一種印象，即劉勰對於蕭統，或者說《文心雕龍》對於《文選》的重大影響。文選學家駱鴻凱：“《雕龍》論文之言，又若為《文選》印證，笙磬同音，是豈不謀而合，抑嘗供討論，故宗旨如一耶！”他說：“《文選》分體凡三十有八，七代文體，甄錄略備，而持較《文心》篇目雖小有出入，大體適相符合。”（駱鴻凱撰，2015：82）因此《文心雕龍》裡的批評無論好壞，對《文選》有一定的影響，不過這情況也說明了時代相同的人們，其觀點總會有一些類似之處。

劉勰在《文心雕龍·宗經》評價：“文能宗經，體有六義；一則情深而不詭，二則風清而不雜，三則事信而不誕，四則義直而不回，五則體約而不蕪，六則文麗而不淫。”（〔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23）他認為當代文風的大問題就是“淫”——只要美，而且還過頭了。蕭統同樣重視儒家經典，重視文學的教化功能，他提出“麗而不浮，典而不野，文質彬彬”（曹旭等選注，2015：288）與劉勰之所謂“雅麗”大體相同。蕭統對劉勰之所以深相愛接，

顯然是在這個觀點上有共同的語言。至於劉勰有沒有一同參與編撰《文選》²⁷，那是另外一個課題了。

《文心雕龍·明詩篇》：“宋初文詠，體有因革，莊老告退而山水方滋，儷采百字之偶，爭價一句之奇，情必極貌以寫物，辭必窮力而追新，此近世之所競也。”（〔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67）那麼劉勰於此，顯然對他的時代有些微詞來。因為《文選》選文以“事出於沈思，義歸乎翰藻”的“風教”與“翰藻”為兩大準則，所撰錄的作品不但文質兼美，不少是《文心》研究提到並給予正面評價的篇章，但是他們仍然同中有異。舉兩個典型的例子，其一，劉勰雖然未提及謝靈運的名字，但《明詩》篇中對“宋初文詠”的評判，顯然是包括他在內；而蕭統撰入了謝靈運四十首詩，是所有元嘉詩人中最的一位，尤其謝的山水詩，顯然被撰入的詩比陶淵明詩還要多一些。顏延年，也是劉勰不以為然的人物，《文選》卻撰選他二十一首詩。又如鮑照的樂府詩，劉勰曾不點名地批評：“若夫艷歌婉孌，怨志誅絕，淫辭在曲，正響焉生，然俗聽飛馳，職競新異，雅詠溫恭，必欠伸魚睨，奇辭切至，則拊髀雀躍詩聲俱鄭，自此階矣。”（〔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102）劉勰對於鮑照不予好評，而《文選》卻選入鮑照的樂府詩甚多，約八首（原有 87 首）。

這不是偶然的現象，從《文選》所收錄的作家人數來看，由前漢至東晉末約六百年的時間裡蕭統撰入的作家人數近百人；與此相對，從宋齊後到《文選》編撰僅一百年的時間中，被收入卻居然可多達三十人。以這個相對時間頻

²⁷ 可以參看顧農〈試論《昭明文選》與《文心雕龍》的關係〉一書指出劉勰在蕭統的東宮並不得意，作為一位文論家，他並沒有特別受重視。當時的劉勰的名聲主要在精研佛法，“博通經文”、“為文長於佛理”那些方面；由於他長期同佛界保持密切的聯繫，而且製作碑志也請教劉勰，他在這佛法方面的名聲佳，不免影響了劉勰作為文論家的能力。顧農撰（2007），《文選論叢》，揚州：廣陵書社。頁 68。

度計算，前者僅僅是後者的四分之一。再看所收錄的作品數量，東晉以前約六百年被收錄的作品不足五百篇，而宋齊以後僅約一百年的作品卻多達二百五十篇。所以駱鴻凱《文選學》說：

案登選之文，雖甄錄《楚辭》與子夏《詩序》，上起成周，其實偏詳近代。有近代視兩漢略已，先秦又略之略已……豈非以近代為主乎？不然自啟以下，古人詎無此體者。是知昭明選文，詳近略遠，又其所懸之準的矣。（駱鴻凱撰，2015：34～35）

這是個分歧之點，《文選》成書於《文心》後，而這些地方獨有出入，這才明顯地看出《文選》的選錄標準，而這個標準定是和蕭統的文學思想分不開，可見他對於劉宋以後“近世”文學新興文壇的重視。阮元《書文選序後》：“必沈思翰藻始名之為文，始以入選也”（〔清〕阮元撰，1967：1）則明確說出來昭明的選文宗旨。

因為《文選》除了一篇短短的序言以外，蕭統並沒有用任何文字來直接闡述明白自己的文學思想，所以必須用他撰錄的作品來反映編者的觀點並且加上當時大家的評價為模範。如同蕭統重視作品的“文質”，而劉勰所指的“文質”，《文心·情采篇》：“夫水性虛而淪漪結，木體實而花萼振，文附質也。虎豹無文，則鞞同犬羊；犀兕有皮，而色資丹漆，質待文也。”（〔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537）此處所講的“文質”與蕭統所謂的“文質彬彬”相近。又道：“若擇源於涇渭之流，按轡於邪正之路，亦可以馭文采矣。”亦

是蕭統所指“麗而不浮，典而不野”。因此，蕭統的文學思想仍然符合齊梁時期的文風走向。

第二節 文選對詩之音調、形式的要求

蕭統《文選》對詩以三、四、五、六、七、九言諸體相分似乎不以為然，這在《文選序》中有所流露，其云：

退傅有在鄒之作，降將著河梁之篇，四言五言，區以別矣。有少則三字，多則九言，各體互興，分鑣並驅。（〔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2）

他認為只要知道諸言的區別即可，接著他提出以“類”相分：“凡次文之體，各以彙聚詩賦，體既不一，又以類分，類分之中，各以時代相次。”（〔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3）先以詩、賦等的“體”（材）相分，詩賦二體中，再以“類”相分，即《文選》從第十九卷到三十一卷的詩類，錄詩 431 首，計分成二十三小類。

漢魏六朝是五言詩的時代，《文選》所以選的詩歌也是以五言為主。鍾嶸《詩品》評價五言詩是最有系統，而且富有見解。對照來看，《詩品》的見解與《文選》選詩的標準相近。《詩品》評古詩不署作者，蕭統也一樣。《詩

品》列為上品的作家有十二家，分別是古詩、李陵、班婕妤、曹植、劉楨、王粲、阮籍、陸機、潘岳、張協、左思、謝靈運。這十二家的作品，《文選》都選入了。而且《詩品》列下品的詩人，蕭統大多是不選。《詩品序》更特別推重建安時期曹、劉、王三家，太康時期的陸、潘、張三家，元嘉時代以謝、顏兩家，稱為“五言之冠冕，文辭之命世”。《文選》基本上對以上八家都撰錄頗多，如曹植十六題二十五首，劉楨五題十首，王粲八題十三首，陸機十九題五十三首，潘岳六題十首，張協二題十一首，謝靈運三十二題四十首，顏延之十五題二十一首。

《詩品序》嚴重批評了晉代玄言詩和宋齊時代的詩歌偏重於用典、聲律的風氣。鍾嶸評論永嘉時期，貴黃老思想，東晉孫綽、許詢、庾亮、桓溫的玄言詩平板得像《道德論》，欣賞建安時期如曹植等人的優秀作品卻已不在。但鍾嶸讚美當時期的劉琨、郭璞和謝混的詩作出類拔萃。我相信蕭統也抱有同樣的見解，故《文選》對孫、許等人的詩一概不選，而選入劉、郭、謝三人的詩作，尤其郭璞遊仙詩十九首²⁸收七首入“遊仙”一類。

鍾嶸對齊梁詩歌創作風氣有著批評：

昔曹、劉殆文章之聖，陸、謝為體貳之才。銳精研思，千百年中，而不聞宮商之辨，四聲之論。（〔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2007：106）

²⁸ 詳見遼欽立輯校（1983），《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北京：中華書局。頁 865。

他認為惟有古體才是真正的符合詩歌創作，“古曰詩頌，皆被之近竹，故非調五音，無以諧會。”那些刻意為韻做詩，倒是“傷其真美”，因為詩作本為“諷讀，不可蹇礙”（〔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2007：106）對這類作品，昭明太子編《文選》都剔除不錄，而偏重他們抒寫羈旅愁思之作²⁹。前人所說的“古體之選，莫昭明若矣”（〔清〕陳祚明撰，2008：2）是符合實際的。這裡所說的“古體”是與永明以後沈約等人所倡導的“新體”成相對。儘管蕭統本人及其門下深受永明詩風影響，但對於永明作家所倡導的清麗文風及其所造成的餘波流蘊有所不滿，所以倡導古體，恢復太康、元嘉之風，以糾正永明詩風的匾額。儘管《文選》仍收入了專從聲病角度評述歷代作家的《宋書·謝靈運傳倫》，但主要是從史論著眼，這是因為六朝重視史論的關係。

曹丕《典論·論文》中高度評價了王粲等七人，自此“建安七子”成了流行名目。蕭統同樣也收入了建安七子的詩文，王粲有十三首，劉楨十首，應瑒一首。惟一人徐幹的作品，一篇也沒有。這可以說蕭統看重劉、王在總的成就乃“七子”的代表，但很大的原因出於“風教”方面的考慮，蕭統非常重視文學的教化功能，對選入愛情題材的作品較為嚴格，而徐幹的詩幾乎都是情詩，對於閨怨相思之情，他刻畫的十分細緻，用詞雖不刻意用典但韻味十足。然而這水平極高的作品與蕭統的期待不合，以“風教”、“翰藻”這兩個標準來衡量，徐幹的詩入不了《文選》，反之，卻進了《玉臺新詠》這後起之秀的眼。徐陵編《玉臺新詠》大收徐幹詩，《情詩一首》、《室思六首》等全入選，反觀其餘六子僅陳琳《飲馬長城窟行》一首入《玉臺新詠》。

²⁹ 沈約有 13 首，謝朓有 21 首。

這裡自然有蕭統對“風教”的重視，思想不似徐幹和蕭綱開通，但有充分的文學批評的自覺。這裡必須強調蕭綱把《詩經》、《楚辭》視為經漢魏、晉宋而迄至永明的正統文學。以這點而言，他與其兄蕭統編撰《文選》的文學理念是完全相同的。但蕭綱有著不同意面，就是他對於東宮文壇方興未艾的“宮體”感興趣，並命徐幹編撰。其實我們只要把《文選》所選詩篇與《玉臺新詠》的選篇相比較，也能清楚看到《文選》崇尚雅正、摒棄靡麗、俚俗的標準。如同蕭統主張“能麗而不浮，典而不野，文質彬彬，有君子之致”，顯然和崇尚“宮體詩”的《玉臺新詠》不一樣。蕭統不取鮑照《採菱歌》和《代白紵曲》便是其內容論及男歡女愛之情。此外，鮑照《代淮南王》原辭世寫淮南王求仙長生，但鮑照擬作“紫房彩女弄明璫，鸞歌鳳舞斷君腸”以及“怨君恨君恃君愛”云云，成了男女交往題材，風格比較輕艷的作品，《文選》也不收。反之建安的正始詩人，如嵇康和阮籍，《文選》收阮籍詩 17 首，歸入“詠懷”一類，首嵇康詩 7 首。然而《玉臺新詠》完全不取嵇康詩，這顯然與嵇康沒有作艷體詩有關聯。

蕭統不收艷情詩，不收思婦詩，甚至不收女人詩歌，除了班婕妤一首《怨歌行》。在蕭統之前的鍾嶸有評價四位女詩人，而劉勰《文心雕龍》甚至未提及任何一個女性作家，如班婕妤、徐淑、蔡琰、左芬等女作家全不提。在蕭統之後的徐陵《玉臺新詠》則撰選了八位女詩人，計 34 首詩作，如圖表（二）。

作品 朝代	《文心雕龍》	《詩品》	《文選》	《玉臺新詠》
西漢		班婕妤（1）	班婕妤（1）	班婕妤（1）
東漢		徐淑（1）		
魏				甄皇后（1）
西晉	-	-	-	-
東晉	-	-	-	-
宋		鮑令暉（2） 韓蘭英（1）		鮑令暉（7） 劉勳妻王氏（2）
齊	-	-	-	-
梁				范靖婦沈滿願（10） 徐悱妻劉令嫻（7） 王叔英妻劉氏（3） 賈氏與妻李夫人連作 ³⁰ （3）

圖表（二）：《文心雕龍》、《詩品》、《文選》與《玉臺新詠》撰選的女性作家及其作品數量。

在中國詩歌發展史上，女性的名字因為詩才的展示而被歷史記錄在冊始於西漢時期。在西漢寥若晨星的女詩人，如徐淑、鮑令暉、韓蘭英、蔡琰、王昭君等人，惟班婕妤其人其詩的地位和影響是最突出的。先秦時期，《詩經》

³⁰ 此詩是以賈充與妻李夫人一問一答的方式所得。

中就有不少婚戀題材的詩歌抒寫了閨閣之思,從詩歌所透露的抒情主人公的身份、地位等信息,後人又把這些詩分為思婦詩、棄婦詩等類別。但是我們畢竟無法確定這些詩的作者是否為女性。

西漢時期,女性寫作的閨怨題材開始出現。我想蕭統唯一撰選班婕妤《怨歌行》的原因是閨怨題材裡最具典型性的作品,在本篇的第三節已提及蕭統撰選詩文既要代表一個時代的特點,所以蕭統會僅選班婕妤一人為女性寫作的閨怨題材代表,毋庸置疑。《怨歌行》主旨蘊涵豐厚,表達方式溫和委婉而餘韻悠長,超越了宮怨、思婦、棄婦等題材範圍的細部劃分,因而具有了普遍意義。其《怨歌行》“團扇”意象,作為佳人失時、紅顏薄命的象徵,在後代的詩詞中也被廣泛運用自漢代以來,吟詠婕妤其人其事或者擬作《怨歌行》的詩作層出不窮。曹植擬作過《怨歌行》陸機寫有《婕妤怨》,但都沒有被《文選》集錄。而《文選》會取班婕妤詩,有大可能是《怨歌行》“得匹婦之致”的藝術特點確立了這首詩在閨怨題材領域的典範地位,班婕妤的品行端正也使她成為普遍士大夫心目中賢德夫人的代表。

第三節 《文選》一書反映和投射的對象

《文選》也不收瀟灑與南北朝詩壇的詠物詩。為什麼?首先我們看看歷來關於“詠物”,各家的定義不同,俞炎於《歷代詠物詩選》的〈凡例〉提及,“歲時,非物也”。(〔清〕俞炎撰:1979:1)顯然俞氏的“物”,當為實“物”,這裡提到重點,他有考量若是天象、地理、歲時、四季等等,皆入

“詠物”之“物”的範疇，豈非任何“賦”都是“詠物賦”？而洪順隆認為“詠物”是須當力求工切地“實物”、“狀物”，以“窮物之情”、“盡物之態”。（洪順隆撰，1985：7）這些都符合了蕭統編撰詠物賦的標準，《文選》集錄五十七篇賦，其中二十六篇便是詠物賦。

詠物賦的鼎盛時期是在魏晉，除賦體適於詠物外，當然道家玄風形成崇尚自然的風潮，賦家亦迎合，大量吟詠山川蟲魚鳥獸等。自建安以降，曹氏父子的提倡使鄴下文風鼎盛，集體詠物賦作成為宴遊的餘興節目，間接帶動詠物賦的流行。此時期詠物賦數量大幅成長，較偏重寫志³¹，文學成就較為彰顯。南北朝時期，大抵承襲魏晉遺風，追求駢儷妍美的風氣，加以齊梁聲律論的鼓吹，逐漸走向著重形式技巧，風格華靡的道路，故佳作甚少。

詠物詩則在先秦至魏晉時期，是詠物詩創作的始發階段，在南北朝則是拓寬了詠物詩的題材。孔子在《論語·陽貨》：

《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
用於草木鳥獸之名。（程樹德撰，1990：1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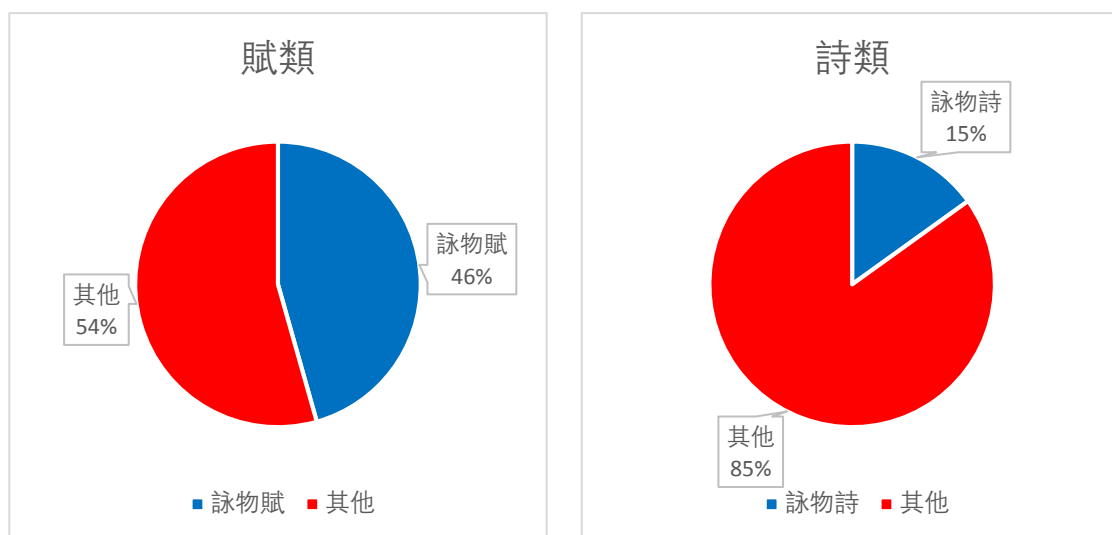
“多識用於草木鳥獸之名”是《詩》三百篇的一大特點，以物起興，詩人對於草木鳥獸，信手拈來，開口成詠。這些以動植物取材，甚至在更進一步擴展到

³¹ 朱曉海〈讀兩漢詠物賦雜俎〉認為“詠物”循名責實，詠物的要點在於體物，以現代的語言表示，就是：所詠之物縱使不在讀者閱讀的當下見聞範圍內，經由作者的描述，卻能令該物栩栩如生地呈現在目前。可是中國的文學傳統大多不肯止於詠物本身，總要在體物中寫志言情，將詠物從寫作目的轉為手段。詳見朱曉海撰（2002），《漢賦史略新證》，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頁409～410。

“車名”、“歌曲名”、“縣名”等等的詠物詩，雖像文字遊戲，但詩人追求的是才學，顯露的也是才學，因此蕭統編撰《文選》的賦體也有“鳥獸”、“物色”和“宮殿”類等等。但這些也僅僅出現在《文選》賦體，並沒有在詩體中有所顯現。

據逯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所錄，南北朝時期的詠物詩人近百人，詩歌約四百三十餘首，所詠之物近一百四十種。難道蕭統編撰的《文選》連一首詠物詩也不收嗎？非也，蕭統是有其考量的，他認為“詠物”是站在審美的高度去描摹物態，刻畫物形，極度的形容，以一貫之，而這些條件他認為唯有賦體才能做到。

《漢書》詩賦略載：“言感物造端，材知深美。可與圖事，故可以例為大夫也。”顏師古（581—645，隋開皇元年～唐貞觀十九年）注“因物動志，則造詞義之端緒。”（〔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1983：183）這些可以從《文選》賦十五類看到，賦的題材與自然事物、建築有關的“江海”、“物色”、“鳥獸”、“宮殿”和“京都”類等。按《文選》撰賦 57 篇，其中 26 篇皆為詠物賦（佔 45%），而《文選》從第十九卷到三十一卷錄詩計 431 首，含“詠物”成份的詩約 65 首（佔 15%）。顯而易見的，“詠物”詩的比例是非常低的，而且蕭統似乎並沒有把這 65 首“詠物”成分的詩當詠物詩來撰選。以下圖表（三）數據為例。



圖表（三）：《文選》詠物賦與詠物詩的比例。

因為蕭統是有意識的認為這些詩作並非“詠物詩”，故編撰時選入其他詩類中。以下圖表（四）以樂府與雜詩為例。

作家與作品	詠物的題材	類別
班婕妤《怨歌行》	合歡扇	樂府
陸機《猛虎行》	老虎與麻雀	樂府
陸機《園葵》	葵花	雜詩
鮑照《翫月城西門解中》	月	雜詩
謝玄暉《觀朝雨》	雨	雜詩
沈約《詠湖中雁》	雁	雜詩

圖表（四）：詩類中“詠物”詩——以樂府與雜詩為例。

根據圖表（四），班婕妤的《怨歌行》，她詠的正是“合歡團扇”，蕭統卻定在“樂府類”，認為其形式符合樂府。陸機《園葵》的“詠葵花”，蕭

統仍選取陸機詩歌的潛在內容是感謝謝穎之恩³²。這裡可以推測出蕭統是以“詩言志”的傳統下撰選詩類，重視主觀言情、志偏重。即便如劉楨的《贈從弟三首》，詠的是“蘋藻、松柏和鳳凰”，蕭統定在“贈答類”，因為有帶“贈”字為首。還有阮籍的《詠懷八十二首》，蕭統只撰選擁有“直抒懷抱”，“以詩言志”較明顯的詩，而詠物成分多而言志部分少的“鴻鵠相隨飛”、“幽蘭不可佩”、“林中有奇鳥”、“鳴鳩嬉庭樹”、“鸞鳩飛雙榆”（逯欽立輯校，1983：493～510）則不選入。這裡能說明蕭統僅收借物抒情的“詠物詩”³³。看沈約現存的詩歌約272首，其中詠物有34首（逯欽立輯校，1983：1656～1662）更是把詠物的題材擁有靜態與動態的轉換，寫得十分傳神。如《詠簷前竹》：“風動露滴瀝，月照影參差。”（逯欽立輯校，1983：1651）由於有風的吹拂，竹才能改靜態的形似，成為動態的神韻。然蕭統的文學理念仍認為這些不是“詠物詩”，陸機《文賦》云：“詩緣情而綺靡，賦體物而瀏亮”（〔晉〕陸機撰，張少康集釋，2001：99）蕭統的標準亦是如此，“賦以體物象事，詩以抒情言志。”（錢穆撰，2001：166）因此即便沈約、王褒、鮑照等人的詠物詩寫得極好，蕭統不是拒收就是認為這些非詠物詩，把其類型轉換。

張炎（1248—1320，南宋淳祐八年～元延祐七年）《詞源》說：“詩難於詠物，體認稍真，則拘而不暢；摸寫差遠，則晦而不明。”（〔宋〕張炎著，夏承壽校注，1982：20）即便是用審美高度來欣賞和表現各種物態之美，刻畫物形，無論在寫景詩和詠物詩身上也逐見類型化，詠風、詠雪、詠雨之作，與

³² 蕭統在《園葵》詩旁注：“趙王倫篡位，遷帝於金墉城。後諸王共誅論，復帝位。齊王冏譖機為倫作禪文，賴成都王穎救之免，故作此詩，以葵為喻謝穎。”（〔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1369）

³³ 因為完全沒有帶“詠”字，這種明顯特徵的詠物詩，而且蕭統有意識的不認為這些詩僅僅在詠物而已，他是把題材放的更大來看，如傷情、懷古等等。

草木鳥獸向比，後者實在，具有一定形體，前者較虛空，外在形象難以捉摸。六朝初期，詩歌曾陷入“玄風”，玄言詩在本質上也是言志之詩。然如鍾嶸所言“理過其辭，淡乎寡味”（〔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2007：62），故有人在玄言詩的夾縫中，擇取了靈山水秀，用山水景物在詩中運用，“山水詩”也就此誕生。那麼早在蕭統之前，山水詩已是宋初文體的一種，“宋初文詠，體有因革，莊老告退，山水方滋。”（《文心雕龍》）甚至降至齊梁，山水詩也是在發展當中，然為何劉宋以後的蕭統竟無視之？

游志誠在《昭明文選學術論考》指出《文選》雖無列山水，但在遊覽和行旅兩類中發現含極多可目的山水之作。所以，無山水之名而確有其實。（游志誠撰，1996：99）將“山水詩”運用最好的是謝靈運，《文選》錄謝靈運詩計有40首，其中有描繪山水的詩在“遊覽”與“行旅”類便佔19首。在細審查這些詩作，題目皆從遊云云，則有“遊”字意，強調的是覽者的眼光不停留一處，而是隨性觀覽，帶有移動的視野，故按蕭統的分類則是把這些詩作系於遊覽一類，也不無可能。而且詩的發生，先由“言志”，也即抒情，然後發展為寫景是再自然不過的事³⁴。所以蕭統並非不知“山水詩”，而是知而不為，更重視詩骨裡的抒情。

《文選》投射的對象在蕭統的標準中皆有不同。以樂府詩的體列為例，蕭統不收漢樂府民歌，如《羽林郎》、《陌上桑》、《古詩為焦仲卿妻作》等名篇及東晉以後流行於南方的《子夜歌》，還有南朝樂府民歌。《文選》所收

³⁴ 周勛初先生指出詩人有意識“詩言志”以後，魏晉文人注意到文學的另一個特徵，即《文賦》也一再提起形象問題“體有萬殊，物無一量，紛紜揮霍，形難為狀。辭程才以效伎，意司契而為匠。在有無而黽勉，當淺深而不讓。雖離方而遯員，期窮形而盡相”，魏晉作家多描寫自然景物的緣故，它的直接表現推動了詠物詩和山水詩的發展。詳見周勛初撰，（2008），《中國文學批評小史》，香港：三聯書店。頁39。

的三首樂府³⁵，更近與古詩，而與“感與哀樂，緣事而發”的樂府歌謠不同。我推斷蕭統於“樂府”詩類不收無郊祀和政教之意的樂府詩歌。

但是，在“樂府”詩類，我發現了一個問題，《文選》即使在同一題材同一的題目中的詩歌，為何有些作家作品被收入了，而有些沒有呢？以陸機和謝靈運二人為代表，無論是《文選》集錄詩歌最多的作家，還是《詩品序》言“陸機為太康之英”，“謝客為元嘉之雄”，可見二人是不分伯仲的。然而“樂府”詩類中，陸機現存樂府作品中有41首被收入有17首之多，而謝靈運現存樂府作品18首僅有1首被收入而已。這裡不是看誰人寫多便收多的問題，而是在《文選》集錄的陸機“樂府”作品中有五首於謝靈運不被收錄的作品同名同題材，然而為何不收呢？

因此，從這五首作品來看內容以及形式來分析，陸機《豫章行》主題乃傷離別，謝《豫章行》也一樣主題，不過前者道出兄弟情，後者歌棄婦愛情。不過最為重要的一點是前者的筆觸類似曹植《豫章行》，似乎陸機較喜好建安詩人。同樣的在《苦寒行》裡，同樣是寫征戍者行役之苦，陸機的作品無論主題還是寫法偏向曹操《苦寒行》，而謝靈運寫法偏向樂府詩，其唯一被《文選》錄取的樂府詩《會吟行》也是模仿陸機《吳趨行》。然而，《文選》僅收入陸機的詩多於其他人，因此相信蕭統是比較起原來的樂府詩方式，更支持建安太康的筆觸。如同《詩品序》：“降及建安，曹公父子篤好斯文；平原兄弟鬱為文棟……彬彬之盛，大備於時矣，爾後陵遲衰微，迄於有晉。太康中，三張、

³⁵ 《飲馬長城窟行》、《長歌行》和《傷歌行》。

二陸、兩潘、一左，勃爾復興。”（〔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2007：58～61）鍾嶸與蕭統同樣認為建安時期依舊是最好的文章興盛期。

再以樂府詩的音樂性為列，與劉勰同時代的蕭統並不太理會樂府詩的基本特徵，即音樂性³⁶。《文選》錄樂府詩四十首，能入樂的作品只有十餘首，其剩下的大部分皆未“被指管弦”，其中包括曹植樂府三首，謝靈運樂府一首，陸機樂府十七首，鮑照樂府八首等。《文心雕龍·樂府》說：“子建、士衡咸有佳篇，並無詔伶人，故事謝絲”。（〔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103）范文瀾注云：“子建詩用入樂府者，惟《置酒》（《大曲·野田黃雀行》）《明月》（《楚調·怨詩》）及《顰舞曲》五首而已，其餘皆無伶人。士衡樂府數十篇，悉不被管弦之作也。今案《文選》所載，自陳思王《美女篇》以下至《名都篇》；陸士衡樂府十七首，謝靈運一首，鮑明遠八首，繆熙伯以下三家挽歌，皆非樂府所奏，將以樂音有定，以詩入樂，需家增損。伶人畏難，故難有嘉篇，而事謝絲管歟？”³⁷由此可見，倘若曹子建作詩也要遷就樂曲，損害內容，倒不似自在的表現自我。所以，蕭統選錄樂府詩入《文選》時，也一樣很少考慮是否入樂的問題，反而考慮其實用性，從文學的角度看，《文選》所錄的樂府詩的藝術性比較高。

如一錄佚名《古樂府》三首，其一《飲馬長城窟行》，該篇語言清新活潑，前八句一韻，一韻一轉，聯珠相接；後半之“鯉魚素書”一語已成典故，

³⁶ 《文心雕龍·樂府》篇開宗明義界定“樂府”涵義道：“樂府者，聲依永，律和聲也。”指從音樂角度來辨析樂府，而且凡能配合音樂的歌詩，便可稱之為樂府。詳見〔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文心雕龍注》（上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頁100。

³⁷ 〔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1978），《文心雕龍注》上冊，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頁115～116。在范文瀾之前，黃侃就此作出考證，而范氏乃尊用其說。詳見黃侃撰（1962），《文心雕龍札記》，北京：中華書局。頁40。

後代詩詞曲賦廣為引用。其三《長歌行》，本篇雖飽含告誡之意，因其通俗而深刻易被接受。“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已成千古名言。二錄班婕妤《怨歌行》一首，鍾嶸《詩品》列為上品。三錄曹植樂府四首，其中《箜篌引》為入樂之作，其餘《白馬篇》、《美女篇》和《名都篇》，鍾嶸評“辭采華茂”，可見其代表性。

顧農認為蕭統選錄樂府詩時，為了便於“覽者”從“文囿”、“辭林”之中有效的了解“遠自周室，迄至聖代”的千年文學之“清英”（《文選序》），同時為當下的創作提供典範。因此樂府詩的藝術性乃是他選文的重要尺度之一，漢朝以前樂章，孔子“皆弦歌之”的詩三百，因為乃是經典，自然不便芟夷剪截，而且也過於古老，《文選》完全不錄，而且可以確定的是《文選》收集的樂府反映民間作品的幾乎沒有，似乎可以證明《文選》把民間作品當小道，沒有重視。因為樂府民歌本是从民间采集而来的，“孝武立樂府而采風謠”（〔漢〕班固撰，〔清〕王先謙補注，2012：3024）故樂府民歌多是叙事性的民间作品。像駱鴻凱指出《文選》“崇雅黜靡”，對於下層人物生活，情調“俗”的作品不收。因為漢樂府不少篇章是描寫社會下層生活和民間疾苦，這種題材中六朝時代也受到大多數文人的輕蔑。東漢末年鴻都門文人喜歡寫作通俗辭賦，多敘“方俗閭裡小事”。在駢體文學昌盛、文學崇尚華美的南朝，大多數文人重視語言的駢偶、辭藻、聲韻之美，在他們看來。漢樂府古辭大抵是缺乏文采的。曹丕的不少詩篇語言受樂府古辭影響較深，《詩品》評為“鄙質

如偶語”，而《文選》集錄曹丕詩³⁸僅五首，其中樂府詩佔二首，便是蕭統不多欣賞樂府詩古辭之故。

真正入樂的樂府詩如曹植《七哀》詩，據《宋書·樂志》記載此本是晉代樂官所奏的樂曲之一，然《文選》卻是以“哀傷”類收入。《文選》所錄“樂府”詩類四十首，究竟與音樂有無關係，可從《梁書·昭明太子傳》蕭統與朝士出遊時，有一臣認為需要奏樂，蕭統表示無需樂器奏樂，山水自有清音。由此可見，可以推測《文選》對於樂府詩的選錄，蕭統沒有顧及音樂方面，更多是以詩論詩，合乎自然。而且於漢代的《郊祀歌》，在蕭統看來，大抵聲辭相混，不易理解有較少文學意味，故僅取謝朓《入朝曲》一首。（曹道衡撰，1999：20）這也說明他的選錄標準更多以文學角度，很少考慮音樂方面的問題。

“至於樂府所歌，又體近謳謠，音臨鄭衛”（黃侃撰，1962：40）如六朝的《吳聲》、《西曲》，連《相和》、《雜曲》也一概不選，其原因是部分過於浮艷，也因其俚俗，所以《文選》也棄之不用。

去掉一個最古的，去掉一個最近的，於是較受正統士大夫喜愛的漢魏舊曲及其擬作自然成為《文選》選錄的對象。儘管於劉勰而言，這些並非“正響”而屬於“鄭曲”了，但是這些樂府詩的思想藝術魅力至今仍經得起歲月的磨難。至於倍受今人推崇的漢樂府民歌，劉勰和蕭統未給予重視，這反映了他們二人樂府詩的局限性，他們對於民間疾苦都不大關心。不過我們不能以後代的文藝批評其苛求古人，客觀而言，比起六朝時期他文藝批評家，劉勰畢竟注意到“謳吟垌野”的民歌可以“覘風於盛衰”，這種認識還是具有進步意義的；蕭

³⁸ 《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中所錄的曹丕詩一共為四十四首，而蕭統僅收一首，在數量上是相差甚遠的。詳見遼欽立輯校（1983），《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北京：中華書局。頁 389—407。

統選文的標準儘管仍有偏頗，如辭賦中通俗雜賦，像束皙《賣餅賦》、潘岳《醜婦賦》見於《文心雕龍·諧隱》所論述的，也因其俚俗而不入，但有些作品如《古樂府》等，得以保存至今，廣為流傳，他的歷史功績仍給予肯定。

相較而言，《文心雕龍》和《詩品》因為選錄某人而收的作品，亦或是批評某人而不收起作品，這些都是有出於撰寫者的評價。然而《文選》作為選本，即沒有批評也沒有讚揚，難以看出選者的全面評價，因此認為彼優於此，是不公平的。唯一可以考察的是選者撰選作品的緣由去展開。

第四章： 結論

總而言之，魏晉南北朝時一個大變動的時代，如宗白華所言：“漢末魏晉六朝時中國政治上最混亂、社會上最痛苦的時代，然而卻是精神史上極自由、極解放、最富有智慧、最濃於熱情的一個時代。”（宗白華撰，1981：59）這個時期是中國早期的“思想啟蒙”：“人的覺醒”³⁹和“文的自覺”⁴⁰。但這些對於蕭統而言，“文的自覺”並非全然摒棄“經典”，而是二者並存。《文選》的撰錄標準確實重視作品政治社會內容，但也含概個人日常生活情趣作品。

劉勰所言非虛，“文變染於世情，興廢系於時序”（〔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710），周勛初先生指出在過去的專制政體中，統治者的提倡確實能形成某種社會風氣，但是因為政治形勢如果缺乏形成何種學風條件，那統治者的某些愛好也起不了多大影響，因為個人在歷史上的作用總是受到各種客觀的歷史條件制約的。（周勛初撰，2008：58）但是編輯詩歌文選是一種自我表現，必定有其理論作為撰錄的目的和標準，不過這種理論始終處於蕭統時代背景的強烈影響下。如同撰選樂府詩方面，得以窺見蕭統本身出身與階級的局限。漢樂府展現了社會生活各個層面，無論貧富懸殊，苦樂不均也得到反映。正由於蕭統身份的局限，對於民歌述寫世態炎涼的經歷，難感同身受。然蕭統的身為東宮太子的處境、時代思潮、心境變化，讓他對於陶潛的處世之道尤為賞識，常以“五柳先生”自況。

³⁹ “人的覺醒”即自我意識的覺醒，徹底揭穿外在的偶像、經典的虛偽。

⁴⁰ “文的自覺”即文學擺脫經典的附庸，走向審美意識，有自我獨特的觀點。

論文後半部分多以選詩二十三類中的四類為例，即：雜詩、遊歷、樂府和行旅。從《文選》樂府類，可見蕭統撰選《文選》的小缺陷，即他對“情”的看法非常拘謹，這可以從其對於陶潛《閒情賦》的評價反映，也表現在撰選樂府詩的尺度上，因為樂府詩多是情愛詩，故集錄少，相較而言，弟弟蕭綱則大膽得多。而文選原分類雖無詠物一體，但在五類中的部分選詩，在實際意義上無詠物之名，有詠物之實，均有詠物詩的傾向。這些撰選涵蓋蕭統的文學觀，不過是否也包括其他協助者如劉孝綽、王筠、陸倕等人的看法呢？遺憾的是《文選》的編撰情況在典籍中卻極少記錄。

總之，《文選》是一部偉大的詩文總集。蕭統《文選》編撰的尺度，在當時是具有其先進意義，一則是蕭統重視文質相稱的標準；二則是諸言體，得以體材相分，集錄完整，其中賦詩二體又以類相分。三則《文選》博觀而約取，蕭統編撰以詳近略古和不錄存者的原則，但以“沈思翰藻”為取捨，取此不取彼，也屬事實。

徵引文獻

一、書目

1. 〔漢〕班固撰，〔清〕王先謙補注（2012），《漢書補注》（第一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陳國慶編（1983），《漢書藝文志註釋彙編》，北京：中華書局。
3. 曹道衡撰（1999），《漢魏六朝文學論文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4. 曹道衡，傅剛撰（2001），《蕭統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
5. 曹旭、陳路、李維立選注（2015）《齊梁蕭氏詩文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6. 程樹德撰，程俊英、蔣見元點校（1990），《論語集釋》，北京：中華書局。
7.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盧弼集解（1984），《三國志集解》（第三冊），北京：中華書局。
8. 〔清〕陳祚明撰，李金松點校（2008），《採菽堂古詩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9. 〔清〕方東樹撰（2006），《昭味詹言》，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
10. 〔唐〕房玄齡等撰，（1974），《晉書》（第八冊），北京：中華書局。

- 11.〔日〕岡村繁撰，陸曉光譯（2002），《岡村繁全集・文選之研究》
（文選の研究）（第二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12.顧農撰（2007），《文選論叢》，揚州：廣陵書社。
- 13.洪順隆撰（1985），《六朝詩論》，臺北：文津出版社。
- 14.黃侃撰（1962），《文心雕龍札記》，北京：中華書局。
- 15.〔宋〕李昉等撰（1966），《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
- 16.〔唐〕劉肅撰，許德楠、李鼎霞點校（1984），《大唐新語》，北京：
中華書局。
- 17.〔南朝梁〕劉勰撰，范文瀾注（1978），《文心雕龍注》（上冊），北
京：人民文學出版社。
- 18.〔晉〕陸機撰，張少康集釋（2001），《文賦集釋》，北京：人民文學
出版社。
- 19.逯欽立輯校（1983），《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北京：中華書局。
- 20.魯迅撰（1981a），《且介亭雜文》，《魯迅全集》（第六冊），北京：
人民文學出版社。
- 21.魯迅撰（1981b），《集外集拾遺》，《魯迅全集》（第七冊），北京：
人民文學出版社。
- 22.〔宋〕陸游撰，李劍雄、劉德權點校（1979），《老學庵筆記》，北
京：中華書局。
- 23.駱鴻凱撰（2015），《文選學》，北京：中華書局。
- 24.梅家玲撰（2004），《漢魏六朝新論——擬代與贈答篇》，臺北：里仁
書局。

25. 錢穆撰（1998），《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錢賓四先生全集》（第十九冊），臺北：聯經出版社。
26. 〔日〕清水凱夫撰，韓基國譯（1989），《六朝文學論文集》，重慶：重慶出版社。
27. 〔清〕阮元撰（1967），《擘經室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28. 〔日〕斯波六郎撰，黃錦鉉、陳淑女譯（2003），《文選諸本之研究》（文選諸本の研究），臺北：法嚴出版社。
29. 王立群撰（2014），《文選版本註釋綜合研究》，鄭州：大象出版社。
30. 〔北齊〕魏收撰（1974），《魏書》，北京：中華書局。
31. 〔唐〕魏徵撰（1973），《隋書》（第四冊），北京：中華書局。
32. Karl-Heinz Pohl, Trier in Wolfgang Kubin (Ed.).2013.A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Possible?:Towards the Birth of Chinese Literary Criticism. *Orientierungen*.
Vol.61(Dec.,2013),pp3-26
33. 〔南朝梁〕蕭統編，〔唐〕李善注（1986），《文選》，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34. 〔南朝梁〕蕭子顯撰，（1972）《南齊書》（第二冊），北京：中華書局。
35. 徐中玉，郭豫適主編，（2003），《古代文學理論研究》，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36. 〔唐〕姚思廉撰，（1973）《梁書》（第三冊），北京：中華書局。
37. 〔唐〕姚思廉撰，（1981）《陳書》（第二冊），北京：中華書局。
38. 游志誠撰（1996），《昭明文選學術輪考》，臺北：臺灣學生書局。

- 39.〔清〕俞炎編（1979），《歷代詠物詩選》，臺北：廣文書局。
- 40.俞紹初，許逸民主編（1998），《中外學者文選學論集》，北京：中華書局。
- 41.〔晉〕陶淵明撰，袁行霈箋注（2003），《陶淵明集箋注》，北京：中華書局。
- 42.〔南朝宋〕張炎撰，夏承燾校注（1982），《詞源》，臺北：木鐸出版社。
- 43.中國文選研究彙編，（2003），《《文選》與“文選學”——第五屆文選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北京：學苑出版社。
- 44.朱曉海撰（2002），《漢賦史略新證》，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
- 45.朱自清撰（1980），《朱自清古典文學論文集》（上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46.周勛初撰，（2008），《中國文學批評小史》，香港：三聯書店。
- 47.宗白華撰（1981），《美學的散步》，臺北：洪範書店有限公司。
- 48.〔南朝梁〕鍾嶸撰，王叔岷箋證（2007），《鍾嶸詩品箋證稿》，北京：中華書局。

二、期刊論文

1. James R. Hightower（1957）.The Wen Hsüan and Genre Theory.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Vol. 20, No. 3/4 (Dec., 1957), pp. 512-533

附錄（一）

圖表（一）：《文選》詩類集錄的作家及其作品數量——以名次排列。

名次	朝代	作家	作品數量 (首)	類型
1	西晉	陸機	52	公讌（1） 招隱（2） 贈答（12） 行旅（4） 樂府（17） 挽歌（3） 古詩（12） 雜詩（1）
2	南朝宋	謝靈運	40	述德（2） 公讌（1） 祖餞（1） 遊覽（9） 哀傷（1） 贈答（3） 行旅（10） 樂府（5） 雜詩（8）
3	南朝宋	江淹	32	遊覽（1） 行旅（1） 雜擬（30）
4	魏	曹植	25	獻詩（1） 應詔（1）

				公讌（1） 祖餞（2） 詠史（1） 哀傷（1） 贈答（6） 樂府（4） 雜詩（8）
5	東晉	顏延之	21	公讌（2） 詠史（6） 遊覽（3） 哀傷（1） 贈答（4） 行旅（3） 郊廟（2）
	南朝梁	謝朓	21	祖餞（1） 遊覽（1） 哀傷（1） 贈答（4） 行旅（5） 樂府（1） 雜詩（8）
6	南朝宋	鮑照	18	詠史（1） 遊覽（1） 行旅（1） 樂府（8） 雜詩（2）

				雜擬（5）
7	魏	阮籍	17	詠懷（17）
8	魏	王粲	13	公讌（1） 詠史（1） 哀傷（2） 贈答（3） 軍戎（5） 雜詩（1）
	宋朝梁	沈約	13	公讌（1） 祖餞（1） 遊覽（3） 行旅（2） 雜詩（6）
9	西晉	張協	11	詠史（1） 雜詩（10）
	西晉	左思	11	詠史（8） 招隱（2） 雜詩（1）
10	東漢	劉楨	10	公讌（1） 贈答（8） 雜詩（1）
	西晉	潘岳	10	獻詩（1） 祖餞（1）

				哀傷（3） 贈答（1） 行旅（4）
11	東晉	陶淵明	8	行旅（2） 挽歌（1） 雜詩（4） 雜擬（1）
12	魏	嵇康	7	哀傷（1） 贈答（5） 雜詩（1）
	西晉	郭璞	7	遊仙（7）
13	西晉	張華	5	贈答（2） 雜詩（3）
14	魏	曹丕	5	遊覽（1） 樂府（2） 雜詩（2）
	西晉	陸雲	5	賦詩（1） 贈答（4）
	東晉	謝瞻	5	獻詩（2） 詠史（1） 贈答（2）
	南朝宋	謝惠連	5	遊覽（1） 詠懷（1）

				贈答（1） 雜詩（1）
	西晉	盧諶	5	詠史（1） 贈答（3） 雜詩（1）
15	西晉	潘尼	4	贈答（3） 行旅（1）
16	西晉	何劭	3	遊仙（1） 贈答（1） 雜詩（1）
	南朝梁	范雲	3	贈答（2） 雜擬（1）
	西晉	張載	3	哀傷（2） 雜擬（1）
17	南朝宋	王僧達	2	贈答（1） 雜擬（1）
	南朝梁	任昉	2	哀傷（1） 贈答（1）
	南朝宋	袁淑	2	雜擬（2）
	魏	曹操	2	樂府（2）
	西晉	曹摅	2	雜詩（2）
	南朝齊	陸厥	2	贈答（1） 雜歌（1）
18	南朝宋	王微	1	雜詩（1）
	西晉	王讚	1	雜詩（1）

西晉	王康琚	1	反招隱（1）
南朝梁	丘遲	1	公讌（1）
西晉	石崇	1	樂府（1）
漢	李陵	1	雜詩（1）
西晉	束皙	1	補亡（1）
南朝宋	范曄	1	公讌（1）
漢	韋孟	1	勸勵（1）
南朝梁	徐悱	1	遊覽（1）
東晉	殷仲文	1	遊覽（1）
西晉	孫楚	1	祖餞（1）
西晉	郭泰機	1	贈答（1）
西晉	張翰	1	雜詩（1）
漢	張衡	1	雜詩（1）
西晉	棗據	1	雜詩（1）
西晉	傅玄	1	雜詩（1）
南朝齊	虞羲	1	詠史（1）
西晉	歐陽健	1	詠懷（1）
南朝宋	劉鑠	1	雜擬（1）
東晉	謝混	1	遊覽（1）
西晉	應貞	1	公讌（1）
魏	應暘	1	公讌（1）
魏	應璩	1	百一（1）
漢	繆襲	1	挽歌（1）
漢	蘇武	1	雜詩（1）
？	佚名 ⁴¹	1	樂府（3） 雜詩（19）

⁴¹ 佚名，無從考察何許人，故把佚名放於僅收一首。